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5〕274号

签发人：白礼西

---

### 关于集团富余执业药师、药师证外挂使用等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公司、厂：

为进一步提高集团执业药师、药师使用率，维护集团加盟药房和重点客户关系，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同意将集团内富余的执业药师、药师证外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挂靠范围

除挂靠到集团内部工业单位和商业药房外，集团内富余的执业药师、药师可挂靠到各工业单位指定的重点客户单位药房或商业单位的加盟药房。

#### 二、挂靠程序

各单位外挂执业药师、药师仍按照集团【2013】1822号文

件规定程序申报后由集团公司人事处统一调配，各单位或个人不得私自外挂。

### 三、挂靠要求

1、外挂执业药师、药师在集团公司需要统一调配使用时，由各单位负责及时协调并收回挂靠的执业药师、药师证。

2、外挂执业药师、药师与使用单位签定协议以本通知中附件 1、2 协议模板为参考，原则上使用范围不超出本协议模板中的范围，如确因工作需要，需新增使用范围的，请各单位法律部门严格审核把关，防止出现借用中产生风险。

3、执业药师、药师外挂津贴由外挂单位承担，执业药师、药师工资关系所在单位只能造发其职称、执业资格津贴，不得再发放挂靠津贴。如出现单位错发、多发补贴的，将追究相关责任人员责任，并由责任人负责追回，无法追回的由责任人全额承担。

4、外挂执业药师、药师如遇辞职、岗位调离的，其所在工作单位必须在 3 日内通知使用单位立即停发挂靠津贴，同时一并上报集团公司人事处另行调配补充人员。

特此通知

- 附件：1、执业药师(药师)聘用协议（工业单位模版）  
2、桐君阁加盟药房统一配送管理协议书（商业单位模版）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2月12日印发

---

拟稿：张渝

校核：卢庆

---

附件 1

执业药师(药师)聘用协议（工业单位模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执业药师、药师）

根据国家新版 GSP 的规定，各终端药店必须配置执业药师(药师)以达到规范经营、安全用药目的。据此\_\_\_\_\_（单位）为了支持\_\_\_\_\_药店的发展、提高竞争力，特向甲方提供执业药师(药师)。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药店聘用 \_\_\_\_\_为甲方\_\_\_\_\_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聘用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限为\_\_\_\_\_年。

二、聘金：人民币 \_\_\_\_ 元/年（大写： ），该聘金于协议签订之日起 \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并打入乙方指定账户（开户行： ；户名： ；帐号： ）。

三、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仅使用乙方的《执业药师资格证》（《药师资格证》）用于办理药店相关证照及手续，药店盈亏及其他一切经营责任均与乙方无关。

2、甲方必需持证合法经营，若因甲方违法经营导致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甲方全权承担责任，若为此给乙方带来的经济损失，甲方需负责赔偿。

3、甲方应保证不得将乙方的证件相关信息泄露给第三方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4、乙方对甲方在经营过程中涉及执业药师(药师)方面的要求应积极配合，负责执业药师证照的注册、变更、继续教育等工作，乙方保证提供的证件真实有效，在聘用期内如因甲方 GSP 认证需要，乙方应到场工作并积极配合甲方认证。因工作需要，乙方路途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本协议到期自行终止，如需续约，则另行签订。

五、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任何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共同向乙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盖章

指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2

### 桐君阁加盟药房统一配送管理协议书（商业单位模版）

甲方：（加盟药房授权管理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当地参股公司、委托配送单位或其它机构）（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桐君阁、太极加盟药房）（以下简称丙方）

为进一步规范加盟药房经营管理，确保经营商品安全有效，在严格遵守有关药品经营法律法规前提下健康运行、不断发展，经甲乙丙三方协商，特签定协议如下：

#### 一、甲方的职责、义务：

1. 甲方为经甲方上级公司授权对乙方及丙方进行管理的单位；

2. 甲方主要工作职责为：

（1）按甲方上级公司统一部署要求，对乙方、丙方提出年度工作计划和其它工作要求，并检查督促；

（2）与乙方签订年度购进协议书，甲方定期检查落实；

（3）指导和协助乙方对乙方区域内的加盟药房经营、发展、换发相关证照等工作顺利推进；

（4）在职责分工或有关协议规定范围内对乙方和丙方进行奖励或处罚。

3. 甲方的义务为：

（1）协助乙方解决经营工作中甲方系统内各经营、生产单位需协调处理的问题；

（2）组织适销对路、价格合理、质量有保证的商品供应，努力采购乙方市场习用品种满足乙方配送需要，督促乙方完成双方所签订的年度购进协议；

（3）应乙方要求，甲方可提供部分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协助乙方所在地的药房（丙方），按药品法履行其权利及义务（具体方式由甲方丙方另行约定）。甲方所派出药学专业人员误工费、误餐费、交通补贴费用定为药师每月 300 元，执业药师每月 1000 元，均由丙方支付，乙方负责向丙方统一收取后支付甲方。

## 二、乙方的职责、义务

1. 乙方为经甲方授权或以签订相关协议形式，对乙方所在地甲方加盟药房（丙方）进行商品供应并进行管理的主体单位；

2. 乙方主要工作职责为：

（1）按甲方要求完成年度工作计划及相关工作；

（2）完成与甲方签订的年度购进协议；

（3）与丙方签订年度配送协议书并明确乙方配送给丙方的商品不低于丙方采购量的 80%，丙方需在外单位采购的需经乙方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

（4）乙方负责在甲方授权范围内加强对丙方管理，并协调和处理丙方在经营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或困难。

3. 乙方的义务为：

（1）检查并督促丙方完成年度购进协议规定任务，并按相关规定予以奖惩；

（2）配合当地药监部门规范丙方经营行为；

（3）对丙方在经营工作中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协助当地执法部门进行处理并通知甲方；

（4）负责收取经甲方同意或经甲乙丙三方约定应该收取的费用并按时缴纳给甲方。

## 三、丙方的职责、义务

1. 丙方为使用甲方品牌，并同意接受甲方、乙方管理和商品配送的药品零售单位，其资产、债权债务及相关法律经济责任由乙方、丙方自行负责；

2. 丙方的工作职责为：

（1）按甲方、乙方要求及根据当地药监部门规定合法经营；

（2）完成与乙方签订的年度购进协议并按规定对外采部分商品向乙方报批；

（3）自觉维护甲方品牌形象，遵守甲方零售工作纪律、严格执行药品零售企业 GSP 认证各项标准要求；

3. 丙方的义务为：

（1）严格遵守甲乙双方签订的《联营合同书》（加盟协议）及本协议；

（2）努力完成或超额完成与乙方签订的年度购进协议，不接受无资质或来路不明商品；

(3) 认真听取甲方派遣药学专业人员进行指导并遵照执行，按时缴纳误餐费、误工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

四、甲、乙、丙三方约定：

丙方在经营过程中如出现商品质量问题或在销售过程出现问题按以下规定区分责任：

1. 按购进渠道分，在商品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谁供应谁负责。丙方自行采购但经乙方审批同意的，乙方负责；

2. 商品在有效期内，验收时发现因运输不善出现污染、霉变或变质等质量问题，由供货单位负责，验收后发现但未售出的污染、霉变或变质原则上由丙方负责；

3. 在销售过程中，丙方不按相关规定虚假宣传或因工作失职导致消费者未合理使用药品造成严重后果的，由丙方负责。甲方、乙方有义务协助处理。

本协议一式 3 份，甲乙丙三方各执 1 份，三方签字盖章有效。

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